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張珮筠
電話：02-7736-5878
Email：cpy690925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31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四)字第106015514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研討會計畫書、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公文(1060155147_Attach1.doc、1060155147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辦理「高中學生學習歷程與大學招生」研討會，請協助公告並本權責惠允教師登記公差假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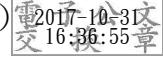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106年10月25日全教總高字第1060000447號函辦理兼復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106年10月23日106彰縣教職工會字第1060000335號函。
- 二、旨揭研討會報名方式：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報名（網址：<http://www.inservice.edu.tw/>）。
- 三、旨揭研討會日期及場次如下，並檢附旨揭研討會實施計畫及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來文詳如附件1、2供參：
 - (一)臺中市(活動代碼：2292064)—106年11月30日(四)上午9點至12點30分於臺中市立臺中二中(臺中市北區英士路109號)辦理。
 - (二)彰化縣(活動代碼：2277744)—106年11月30日(四)下午1點至4點30分於國立彰化高商(彰化市南郭路一段326號)辦理。

四、如對旨揭研討會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邱蕙慈小姐(電話：02-25857528轉305；傳真：02-2585-7559；電子郵件：choice0704@nftu.org.tw)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誠正中學、明陽中學

副本：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、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、國防部、法務部、臺中市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高等教育司(均含附件)



裝



線